

证券代码:300963 证券简称:中洲特材 公告编号:2021-029

## 上海中洲特种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中洲特种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通知已于2021年5月10日以邮件或其他方式送达至各位董事。本次会议于2021年5月14日下午2:00在公司二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7人,实到7人,其中独立董事宋庆先生、杨庆先生和袁亚娟女士以通讯方式出席会议。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李明先生主持,公司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江苏中洲特种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8,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不会影响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费用,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况。因此,我们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江苏中洲特种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8,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四)内部控制自我评价  
经核查,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及全资子公司江苏中洲特种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业务拓展、日常经营等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的事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有利于提高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财务成本,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况。因此,我们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江苏中洲特种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业务拓展、日常经营等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的事宜,符合公司发展的需要,不存在改变或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况。因此,我们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江苏中洲特种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2.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3.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上海中洲特种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上海中洲特种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5月18日

证券代码:300963 证券简称:中洲特材 公告编号:2021-030

## 上海中洲特种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中洲特种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通知已于2021年5月10日以邮件或其他方式送达至各位监事。本次会议于2021年5月14日下午3:00在公司五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3人。  
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李强先生主持,公司全体监事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江苏中洲特种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8,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能够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费用,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况。因此,我们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江苏中洲特种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上海中洲特种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1年5月18日

证券代码:300963 证券简称:中洲特材 公告编号:2021-031

## 上海中洲特种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 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上海中洲特种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555号)同意注册,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海中洲特种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人民币普通股(A股)发行注册备案通知书》(证监注册[2021]1367号)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人民币普通股(A股)发行数量30,000,000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2.13元,公司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36,3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人民币5,357.59万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31,032.41万元。上述募集资金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予以验证并出具众会字(2021)第02863号验资报告。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专户管理、保荐机构监管及募集资金三方监管等方式。

二、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根据《中国证监会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将投资于以下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拟实施主体	总投资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
1	特种装备核心零部件制造项目	江苏中洲	14,999.63	13,517.92
2	研发检测中心二期建设项目	公司	4,519.52	4,519.52
3	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项目	公司	7,000.00	7,000.00
合计			26,499.15	25,037.44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需要一定的周期,公司不存在将前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提前终止,截至2021年5月14日,公司除将前期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有资金进行置换以外,暂未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使用募集资金。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建设进度,现阶段募集资金在短期内将出现部分闲置的情况。

三、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计划  
(一)补充流动资金概况

本募集资金利益最大化的原则,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财务成本,在保证募投项目建设资金需求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8,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的业务拓展、日常经营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公司承诺到期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且公司将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进展及需求情况及时将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二)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合理性和必要性

当前,公司处于业务发展扩张阶段,对资金的需求量大,且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需要一定周期,期间将存在部分募集资金闲置的情况。因此,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满足日常经营需要,缓解流动资金紧张的压力,增强公司的业务拓展能力和竞争力。同时,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财务成本。

1.公司前12个月内未进行风险投资,未对外提供财务资助。公司承诺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间,不进行风险投资,不对全资子公司以外的对象提供财务资助。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仅用于生产经营,不得通过直接或间接的安排用于新股配售、申购或者用于股票及其衍生品种、可转换债券等交易,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2.如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因实施进度调整使用资金,公司将利用自有资金或银行贷款及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以确保募投项目顺利投资和实施。  
3.公司承诺将按照《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的规定,做好募集资金的管理、使用与使用工作。在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限届满前,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四、相关审批程序与审核意见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1年5月14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江苏中洲特种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8,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二)监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1年5月14日召开的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江苏中洲特种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8,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能够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费用,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况。因此,我们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江苏中洲特种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8,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三)独立董事意见  
经核查,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及全资子公司江苏中洲特种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业务拓展、日常经营等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的事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有利于提高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财务成本,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况。因此,我们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江苏中洲特种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四)内部控制自我评价  
经核查,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及全资子公司江苏中洲特种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业务拓展、日常经营等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的事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有利于提高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财务成本,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况。因此,我们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江苏中洲特种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3.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4.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上海中洲特种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上海中洲特种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5月18日

证券代码:300963 证券简称:中洲特材 公告编号:2021-032

## 上海中洲特种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不得变更再次股东大会决议。

一、会议召开情况  
(一)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1年5月17日(星期一)下午2:00;

(二)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投票的时间为:2021年5月17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30、13:00—13:15;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1年5月17日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 现场会议召开地点:上海市嘉定区江湾工业区路580号上海中洲特种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4楼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进行表决。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4. 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李明先生。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李明先生。

6. 会议召开的时间、地点、网络投票系统网址、投票代码及投票简称等有关的情况。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代理人,共代表股份90,000,918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75.0008%。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及代理人,代表股份81,000,10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67.5001%。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及代理人,代表股份9,000,818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7.5007%。

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及代理人,代表股份2,196,418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1.8308%。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及代理人,代表股份2,196,10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1.8301%。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及代理人,代表股份318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0007%。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出席了本次会议。

三、议案审议及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会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总体表决情况:同意90,000,41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94%;反对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6%;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中小股东总体表决情况:同意2,196,418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725%;反对5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228%;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表决结果:本次会议获得通过。

8.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对外担保决策管理制度>的议案》  
总体表决情况:同意90,000,41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94%;反对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6%;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中小股东总体表决情况:同意2,196,418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725%;反对5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228%;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表决结果:本次会议获得通过。

8.1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的管理制度>的议案》  
总体表决情况:同意90,000,41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94%;反对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6%;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中小股东总体表决情况:同意2,196,418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725%;反对5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228%;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表决结果:本次会议获得通过。

8.11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实施细则>的议案》  
总体表决情况:同意90,000,41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94%;反对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6%;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中小股东总体表决情况:同意2,196,418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725%;反对5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228%;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表决结果:本次会议获得通过。

8.12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总体表决情况:同意90,000,41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94%;反对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6%;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中小股东总体表决情况:同意2,196,418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725%;反对5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228%;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表决结果:本次会议获得通过。

9.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总体表决情况:同意90,000,41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94%;反对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6%;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中小股东总体表决情况:同意2,196,418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725%;反对5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228%;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表决结果:本次会议获得通过。

10.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议案》  
总体表决情况:同意90,000,41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94%;反对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6%;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中小股东总体表决情况:同意2,196,418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725%;反对5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228%;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表决结果:本次会议获得通过。

10.2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任免管理制度>的议案》  
总体表决情况:同意90,000,41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94%;反对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6%;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中小股东总体表决情况:同意2,196,418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725%;反对5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228%;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表决结果:本次会议获得通过。

10.3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议案》  
总体表决情况:同意90,000,41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94%;反对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6%;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中小股东总体表决情况:同意2,196,418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725%;反对5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228%;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表决结果:本次会议获得通过。

10.4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  
总体表决情况:同意90,000,41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94%;反对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6%;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中小股东总体表决情况:同意2,196,418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725%;反对5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228%;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表决结果:本次会议获得通过。

10.5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  
总体表决情况:同意90,000,41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94%;反对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6%;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中小股东总体表决情况:同意2,196,418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725%;反对5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228%;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表决结果:本次会议获得通过。

10.6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  
总体表决情况:同意90,000,41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94%;反对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6%;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中小股东总体表决情况:同意2,196,418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725%;反对5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228%;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表决结果:本次会议获得通过。

10.7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  
总体表决情况:同意90,000,41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94%;反对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6%;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中小股东总体表决情况:同意2,196,418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725%;反对5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228%;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表决结果:本次会议获得通过。

10.8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  
总体表决情况:同意90,000,41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94%;反对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6%;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中小股东总体表决情况:同意2,196,418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725%;反对5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228%;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表决结果:本次会议获得通过。

10.9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  
总体表决情况:同意90,000,41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94%;反对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6%;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中小股东总体表决情况:同意2,196,418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725%;反对5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228%;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表决结果:本次会议获得通过。

10.10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  
总体表决情况:同意90,000,41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94%;反对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6%;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中小股东总体表决情况:同意2,196,418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725%;反对5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228%;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表决结果:本次会议获得通过。

10.11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  
总体表决情况:同意90,000,41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94%;反对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6%;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中小股东总体表决情况:同意2,196,418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725%;反对5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228%;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表决结果:本次会议获得通过。

10.12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  
总体表决情况:同意90,000,41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94%;反对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6%;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中小股东总体表决情况:同意2,196,418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725%;反对5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228%;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表决结果:本次会议获得通过。

10.13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  
总体表决情况:同意90,000,41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94%;反对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6%;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中小股东总体表决情况:同意2,196,418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725%;反对5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228%;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表决结果:本次会议获得通过。

10.14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  
总体表决情况:同意90,000,41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94%;反对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6%;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中小股东总体表决情况:同意2,196,418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725%;反对5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228%;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表决结果:本次会议获得通过。

10.15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  
总体表决情况:同意90,000,41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94%;反对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6%;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中小股东总体表决情况:同意2,196,418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725%;反对5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228%;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表决结果:本次会议获得通过。

10.16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  
总体表决情况:同意90,000,41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94%;反对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6%;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中小股东总体表决情况:同意2,196,418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725%;反对5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228%;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表决结果:本次会议获得通过。

10.17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  
总体表决情况:同意90,000,41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94%;反对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6%;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中小股东总体表决情况:同意2,196,418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725%;反对5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228%;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表决结果:本次会议获得通过。

10.18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  
总体表决情况:同意90,000,41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94%;反对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6%;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中小股东总体表决情况:同意2,196,418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725%;反对5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228%;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表决结果:本次会议获得通过。

10.19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  
总体表决情况:同意90,000,41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94%;反对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6%;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中小股东总体表决情况:同意2,196,418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725%;反对